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接点清洁剂

版本号 3.0
生效日期: 2022-02-28
修订日期: 2026-06-08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50495

第1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

化学品中文名: 接点清洁剂
化学品英文名: Contact Cleaner FPS
其他名称: 无
产品代码: 32662 & PR32662
成分信息: 参见第3部分
规格: 250mL
产品的推荐用途与限制用途:
推荐用途: 清洁剂 - 精密
限制用途: 无资料
供应商的详细信息:
名称: 希安斯贸易(上海)有限公司
地址: 上海市静安区武宁南路488号2403室
电子邮箱: -
固定电话: +86 21 6236 6035
传真: -
应急咨询电话(24h): +86 532 8388 9090

第2部分 危险性概述

紧急情况概述:
无色液体气溶胶。溶剂气味。极易燃气溶胶。压力容器: 遇热可爆。皮肤接触可能有害。造成皮肤刺激。造成严重眼刺激。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对水生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。

GHS危险性分类:

物理危险	气溶胶	类别1
健康危险	急性经皮毒性	类别5
	皮肤腐蚀/刺激性	类别2
	严重眼睛损伤/眼睛刺激性	类别2A
	特异性靶器官毒性一次接触	类别3
环境危险	危害水生环境-长期危险	类别3

标签要素:

象形图:



警示词:

危险

危险性说明:

极易燃气溶胶。
压力容器: 遇热可爆。
皮肤接触可能有害。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接点清洁剂

版本号 3.0
生效日期: 2022-02-28
修订日期: 2026-06-08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50495

造成皮肤刺激。
造成严重眼刺激。
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
对水生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。

防范说明:

预防措施:

远离热源/火花/明火/热表面。禁止吸烟。
切勿喷洒在明火或其他点火源上。
切勿穿孔或焚烧,即使不再使用。
不要吸入粉尘/烟/气体/烟雾/蒸气/喷雾。
作业后彻底清洗双手。
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之处使用。
避免释放到环境中。
戴防护眼罩/戴防护面具。

事故响应:

如皮肤沾染: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。
如误吸入: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,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。
如进入眼睛: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。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,取出隐形眼镜。继续冲洗。
如感觉不适,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。
如发生皮肤刺激:求医/就诊。
如仍觉眼刺激:求医/就诊。
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,清洗后方可重新使用。

安全储存:

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。保持容器密闭。
存放处须加锁。
防日晒。不可暴露在超过50 °C /122 °F的温度下。

废弃处置:

依据地方法规处置内装物/容器。

物理和化学危险:

极易燃气溶胶。压力容器:遇热可爆。着火时,可能会形成危害健康的气体。分解会产生碳氧化物。

健康危害:

皮肤接触可能有害。造成皮肤刺激。造成严重眼刺激。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

环境危害:

对水生生物有害并具有长期持续影响。

其他危害:

无

第3部分 成分/组成信息

物质/混合物/物品:

混合物

成分:

化学名称	CAS 号	浓度或浓度范围 (质量分数, %)
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接点清洁剂

版本号 3.0
生效日期: 2022-02-28
修订日期: 2026-06-08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50495

异丙醇	67-63-0	50 - 75
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, < 5% 正己烷	-	10 - 25
二氧化碳	124-38-9	1 - 5

未被列明的成分包括: 1) 无分类的成分, 2) 低于 GB/T 17519 第 3.3 章节所要求的浓度限值的成分。

第4部分 急救措施

吸入: 将患者移至新鲜空气处, 并保持呼吸舒适的姿势休息。如果出现体征/症状, 请就医。

皮肤接触: 用大量的肥皂和水清洗。脱去受污染的衣服。如果出现皮肤刺激, 求医/就诊。如果出现刺激, 请就医。

眼睛接触: 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眼睛至少 15 分钟。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, 取出隐形眼镜。继续冲洗。如果出现刺激, 请就医。如刺激发展, 请就医。

食入: 不要催吐。请立即联系医生。漱口。如果发生呕吐, 保持低头位, 这样胃内容物就不会进入肺部。

可能出现的急性和迟发效应: 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皮肤刺激。眼睛刺激。有肺水肿的风险。

急救人员的个体防护: 务必让医务人员知道所涉及物质, 并采取防护措施以保护他们自己。

对医生的特别提示: 提供一般支持措施, 并根据症状进行治疗。一旦发生呼吸短促, 吸氧。给受害者保暖。观察患者。症状可能会延后发生。

第5部分 消防措施

灭火剂:

适用的灭火剂: 水雾、泡沫、干粉、二氧化碳。

不适用的灭火剂: 避免使用强水流灭火, 以免造成物料飞溅, 致使火势扩散。

特别危险性: 压力容器: 遇热可爆。火灾期间, 可能会形成危害健康的气体。

灭火注意事项及防护措施: 如果可以在没有人身风险的情况下将容器从火灾区域移开。使用标准消防程序, 并考虑其他相关材料的危害。在没有合适的防护设备的情况下, 不要试图采取行动。自给式呼吸器。完整的防护服。

第6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

作业人员防护措施、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: 清理期间, 穿戴适当的防护设备和防护服。对溢出区域进行通风。禁止明火、火花和吸烟。避免吸入粉尘/烟/气体/烟雾/蒸气/喷雾。避免接触皮肤和眼睛。在没有合适的防护设备的情况下, 不要试图采取行动。关于个人防护, 请参阅第8部分“接触控制和个人防护”。疏散不必要的人员。对区域进行通风。

环境保护措施: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。避免溢出物或径流进入排水沟、下水道或水道。

泄漏化学品的收容、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: 机械回收产品。对于大型泄漏, 将泄漏物限制在堤坝中, 并用湿沙或泥土填充, 以便后续安全处理。产品回收后, 用水冲洗该区域。用干化学吸收剂吸收少量溢出物。彻底清洁表面, 清除残留污染物。在授权地点处理材料或固体残留物。关于污染材料的处置, 请参阅第13部分“废弃处置”。

防止发生次生危害的预防措施: 立即清理泄漏物, 避免再次泄漏。

第7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接点清洁剂

版本号 3.0
生效日期: 2022-02-28
修订日期: 2026-06-08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50495

操作注意事项:

- 局部或全面通风:** 操作处置应在具备局部通风或全面通风换气设施的场所进行。
- 安全操作说明:** 操作人员应遵守操作流程并采用SDS第8部分推荐的个体防护装备。
- 操作注意事项-预防措施:** 远离热源、高温表面、火花、明火和其他点火源。禁止吸烟。不要在明火或其他点火源上喷洒。加压容器: 即使在使用后, 也不要刺穿或燃烧。仅在室外或通风良好的区域使用。避免吸入粉尘/烟/气体/烟雾/蒸气/喷雾。避免接触皮肤和眼睛。穿戴个人防护装备。避免长时间接触。按照良好的工业卫生和安全程序进行处理。重新使用前清洗污染的衣物。使用本产品时请勿进食、饮水或吸烟。接触产品后一定要洗手。

储存注意事项:

- 安全储存的条件:** 避免阳光照射。不要暴露在超过50°C/122°F的温度下。存放处须加锁。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。保持容器密闭。保持阴凉。不使用时保持容器密封。
- 应避免的物质:** 强氧化剂。
- 安全包装材料:** 储存于原容器中。

第8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体防护

- 职业接触限值:** 依据 GBZ 2.1,
异丙醇 (CAS#67-63-0)
- PC-TWA=350mg/m³、PC-STEL=700mg/m³;
二氧化碳 (CAS#124-38-9)
- PC-TWA=9000mg/m³、PC-STEL=18000mg/m³;
- 生物限值:** 未制定相应标准。
- 工程控制方法:** 应使用良好的全面通风。通风率应与条件相匹配。如果可行, 使用过程封闭、局部排气通风或其他工程控制措施, 将空气中的浓度水平保持在推荐的暴露限值以下。如果尚未确定暴露限值, 请将空气中的浓度水平保持在可接受的水平。
- 个体防护设备:**
 - 呼吸系统防护:** 经批准的有机蒸气呼吸器。过滤器类型: AX型过滤器。
 - 手防护:** 佩戴经 EN374 标准测试的合适手套。手套的穿透时间应长于产品使用的总持续时间。如果工作持续时间超过突破时间, 应中途更换手套。建议戴丁腈手套。厚度: > 0.10mm。
 - 眼睛防护:** 使用符合EN 166的护目镜。带侧护板的安全眼镜。
 - 皮肤和身体防护:** 穿合适的防护工作服。必要时, 穿合适的隔热服。
- 卫生措施:** 避免接触到眼睛。操作后应清洗双手。禁止在工作场所饮食。

第9部分 理化特性

- 外观与性状:** 无色液体气溶胶 (CO₂推进剂)
- 气味:** 溶剂气味
- 气味阈值:** 无资料
- 分子式:** 无资料
- 相对分子量:** 无资料
- 熔点/凝固点 (°C):** 无资料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接点清洁剂

版本号 3.0
生效日期: 2022-02-28
修订日期: 2026-06-08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50495

沸点/初沸点 (°C) :	无资料
密度:	0.76 g/cm ³ (20°C)
相对密度 (水=1) :	0.76 (20°C)
饱和蒸气压 (20°C) (kPa) :	无资料
正辛醇/水分配系数:	无资料
在水中的溶解度:	不溶于水
在有机溶剂中的溶解度:	无资料
闪点 (°C) :	-35°C
自燃温度 (°C) :	> 200°C
燃烧极限-上限 (%) :	无资料
燃烧极限-下限 (%) :	无资料
分解温度 (°C) :	无资料
易燃性 (固体、气体) :	无资料
爆炸性:	压力容器: 遇热可爆。
爆炸极限-下限 (%) :	无资料
爆炸极限-上限 (%) :	无资料
pH 值:	不适用
运动黏度:	< 5 mm ² /s (40 °C)
相对蒸气密度 (空气=1) :	无资料
相对蒸发速率 (乙酸正丁酯=1) :	无资料
氧化性:	非氧化性
VOC:	725 g/l (不含推进剂)
易燃成分含量:	75 - 100%

第10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

稳定性:	本产品正常环境温度下储存和使用, 是稳定的。
危险反应的可能性:	本产品正常使用条件下, 没有发生危险反应的可能性。
应避免的条件:	不相容物。避免接触高温表面。热。没有火焰, 没有火花。消除所有火源。
不相容的物质:	强氧化剂。
危险的分解产物:	在正常的储存和使用条件下, 不会产生危险的分解产物。碳氧化物 (CO、CO ₂) 。

第11部分 毒理学信息

急性毒性:	
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, < 5% 正己烷	
LD50 (经口,大鼠) :	5841 mg/kg
LD50 (经皮,大鼠) :	2800 - 3100 mg/kg bw
LC50 (吸入,大鼠,4h) :	> 25.2 mg/l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接点清洁剂

版本号 3.0
生效日期: 2022-02-28
修订日期: 2026-06-08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50495

异丙醇

LD50 (经口,大鼠):	5840 mg/kg bw
LD50 (经皮,大鼠):	无资料。
LC50 (吸入,大鼠,4h):	无资料。
皮肤刺激或腐蚀:	造成皮肤刺激。
眼睛刺激或腐蚀:	造成严重眼刺激。
呼吸或皮肤过敏:	非此类。
生殖细胞致突变性:	非此类。
致癌性:	非此类。
生殖毒性:	非此类。
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-一次接触:	可能造成昏昏欲睡或眩晕。
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-反复接触:	非此类。
吸入危害:	非此类。

第12部分 生态学信息

生态毒性:

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, < 5% 正己烷

LC50 (鱼类):	11.4 mg/l
EC50 (溞类):	3 mg/l
EC50 (藻类,72h):	10 mg/l

异丙醇 (CAS#67-63-0)

LC50 (鱼类1):	10000 mg/l
LC50 (鱼类2):	9640 mg/l
EC50 (溞类,48h):	无资料。
EC50 (藻类,72h):	无资料。

持久性和降解性:	无资料。
潜在的生物累积性:	无资料。
土壤中的迁移性:	无资料。

第13部分 废弃处置

废弃化学品:	尽可能回收利用, 如不能回收利用, 采用焚烧方法进行处置。不得采用排放到下水道的方式废弃处置本品。
受污染包装:	空的容器或衬垫可能保留有一些产品的残留物, 所以即使空容器也要注意标签警示。这些材料及其容器必须以安全的方式废弃处置。空容器应返还生产商或者送到经国家/地方批准的废物处理场所。
废弃注意事项:	废弃处置前应参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法规, 将废弃化学品进行回收再生, 或装在密封的容器中, 送至专门的废物处理场所。

第14部分 运输信息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接点清洁剂

版本号 3.0
生效日期: 2022-02-28
修订日期: 2026-06-08

SDS 编号: CSSS-TCO-010-150495

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 (UN号): UN1950
联合国运输名称: 气雾剂
联合国危害性分类: 2.1
包装类别: -
海洋污染物 (是/否): 否
其它信息: 陆运ADR: 有限数量: 1L, 包装指南: P207, LP200, 特殊包装规定: PP87, RR6, L2, 混合包装规定: MP9, 不允许按例外数量载运; 特殊规定: 190, 327, 344, 625, 载运有限数量危险货物的总质量(含包装)大于8吨时, 应在运输单元的四面喷涂或悬挂标志牌, 标志牌按照JT/T617.5-2018中7.12的规定;

运输注意事项:

- 运输时所用的槽(罐)车应有接地链, 槽内可设孔隔板以减少震荡产生静电;
- 装运该物品的车辆排气管必须配备阻火装置, 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装卸;
- 严禁与氧化剂、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;
- 运输途中应防曝晒、雨淋, 防高温, 夏季最好早晚运输;
- 中途停留时应远离火种、热源、高温区;
- 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, 勿在居民区和人口稠密区停留;
- 铁路运输时要禁止溜放;
- 运输车辆应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。

第15部分 法规信息

下列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标准, 对该化学品的管理作了相应规定:

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	危险化学品目录	整体列入
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	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	异丙醇、二氧化碳, 未列入; 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, < 5% 正己烷未知
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办法	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	异丙醇、二氧化碳, 列入; 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, < 5% 正己烷未知
化学品首次进口及有毒化学品进出口环境管理规定	中国严格限制进出口的有毒化学品目录	异丙醇、二氧化碳, 未列入; 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, < 5% 正己烷未知
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	易制毒化学品目录	异丙醇、二氧化碳, 未列入; 碳氢化合物、C6-C7、正烷烃、异烷烃、环状烃, < 5% 正己烷未知

第16部分 其他信息

编写和修订信息:

按照《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内容和项目顺序》(GB/T16483)标准和《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指南》(GB/T17519)标准, 对前版 SDS 进行修订。

缩略语和首字母缩写:

CAS: 化学文摘号
LC50: 半数致死浓度
EC50: 半数影响浓度
LD50: 半数致死剂量



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

根据 GB/T 16483-2008标准和GB/T 17519-2013标准编写

接点清洁剂

版本号 3.0

生效日期：2022-02-28

修订日期：2026-06-08

SDS 编号：CSSS-TCO-010-150495

PC-TWA：时间加权平均容许浓度，以时间为权重规定的8h工作日、40h工作周的平均容许接触浓度

PC-STEL：短时间接触容许浓度，指在遵守PC-TWA的前提下，允许短时间（15分钟）接触的程度

IARC：国际癌症研究机构

ACGIH：美国政府工业卫生学家会议

ADR：《关于危险货物道路国际运输的欧洲协议》

RID：《国际危险货物铁路运输欧洲协议》

IMDG：国际海运危规

IATA：国际航空运输协会

ICAO-TI：国际民用航空组织《国际民航公约》

免责声明：

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的信息仅适用于所指定的产品，除非特别指明，对于本产品与其他物质的混合物等情况不适用。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是基于当前已知的各方面信息编写，对其长期的时效性，编写者将不负任何责任。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只为受过适当培训的本产品操作人员提供产品使用安全方面的资料。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的使用者，在特殊的使用条件下，必须对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的适用性作出独立判断。在特殊的使用场合下，由于使用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所导致的伤害，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的编写者将不负任何责任。每一位产品使用者应在操作前仔细阅读本安全技术说明书（SDS）的各项内容。如需更多信息以保证正确的评估，请联系产品供应商。

更新说明：欧洲2026/2/26版本更新，第8，9，11，12，14部分有更新。